

证券代码：688772
转债代码：118024

证券简称：珠海冠宇
转债简称：冠宇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2日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锐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以及《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等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信息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24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事会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，推

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保障了公司及股东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，一致同意并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结合了锂离子电池制造行业的宏观经济政策，在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及降本增效的基础上，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数据状况进行测算并进行了合理预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，公司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真实、客观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，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